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ing Lee (HK) Holdings Limited**  
**興利（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遷冊至百慕達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6)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興利(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同期的比較數字。

本公司業績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審閱。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	677,297	604,595
銷售成本		<u>(550,767)</u>	<u>(505,790)</u>
毛利		126,530	98,805
其他收入	5	4,364	5,407
銷售及分銷開支		(66,995)	(85,741)
行政開支		<u>(52,650)</u>	<u>(50,987)</u>
經營活動所得溢利／(虧損)		11,249	(32,516)
財務費用	6(a)	<u>(4,670)</u>	<u>(4,513)</u>
除稅前溢利／(虧損)	6	6,579	(37,029)
所得稅	7	<u>(825)</u>	<u>(1,677)</u>
本年度溢利／(虧損)		<u><u>5,754</u></u>	<u><u>(38,706)</u></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547	(40,520)
非控股權益		<u>1,207</u>	<u>1,814</u>
本年度溢利／(虧損)		<u><u>5,754</u></u>	<u><u>(38,706)</u></u>
每股盈利／(虧損)(港仙)	9		
— 基本		<u><u>1.88</u></u>	<u><u>(16.72)</u></u>
— 攤薄		<u><u>1.88</u></u>	<u><u>(16.72)</u></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虧損)		<u>5,754</u>	<u>(38,706)</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除稅後)	8		
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所 產生的匯兌差額		6,382	(249)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值變動收益		<u>2</u>	<u>18</u>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6,384</u>	<u>(231)</u>
本年度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u>12,138</u></u>	<u><u>(38,937)</u></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0,592	(40,751)
非控股權益		<u>1,546</u>	<u>1,814</u>
本年度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u>12,138</u></u>	<u><u>(38,937)</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6,929	301,947
預付租賃款項		49,033	48,660
商譽		52,120	52,120
可供出售投資		70	65
		<u>418,152</u>	<u>402,792</u>
<b>流動資產</b>			
預付租賃款項		1,154	1,119
存貨		120,381	118,376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28,284	107,998
可收回本期稅項		69	–
有抵押銀行存款		2,588	1,5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8,563	93,392
		<u>351,039</u>	<u>322,402</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294,978	241,968
銀行貸款的即期部份		52,166	77,774
即期稅項		551	1,191
		<u>347,695</u>	<u>320,933</u>
<b>流動資產淨值</b>		<u>3,344</u>	<u>1,469</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421,496</u>	<u>404,261</u>
<b>非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12	3,881	6,647
銀行貸款的非即期部份		43,626	35,763
		<u>47,507</u>	<u>42,410</u>
<b>資產淨值</b>		<u>373,989</u>	<u>361,851</u>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3	2,424	2,424
儲備		362,536	351,944
		<u>364,960</u>	<u>354,368</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364,960	354,368
非控股權益		9,029	7,483
		<u>373,989</u>	<u>361,851</u>

## 財務報表附註

### 1. 公司資料

興利(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遷冊至百慕達。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沙田安耀街3號匯達大廈11樓1101室。

本公司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作第一上市。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銷售及市場推廣住宅家具(主要包括木製家具、梳化及床墊)及進行其本身品牌及產品設計的許可經營。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惟另有註明者除外)，而港元亦為本集團功能貨幣。

### 2. 編製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包括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本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某些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乃首次生效或可供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本會計期間提前採用。附註3載列因初次應用而與本集團及本公司有關的新訂與經修訂準則而產生並於本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的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會計政策變動的資料。

### 3.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多項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均已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的變動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呈報－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報的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值計量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經修訂)，僱員福利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09年至2011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抵銷的修訂

除下文所述者外，採納新增或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對所呈列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呈報－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報的修訂**

本修訂規定實體將於滿足若干條件下可能於日後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及永遠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分開呈列。本集團已對該等財務報表內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作出相應變更。此外，本集團已選擇於此等財務報表使用修訂本所引入之新標題：「損益表」及「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有關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綜合－特殊目的實體的規定。其引入單一控制權模式，以釐定應否將被投資方綜合入賬，並側重於實體是否有權控制被投資方、藉參與被投資方業務而承擔風險或有權獲取浮動回報，以及能否運用其權力以影響該等回報金額。

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本集團已修訂有關釐定其是否有權控制被投資方之會計政策。採納是項準則不會改變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就參與其他實體所達致之任何有關控制權方面之結論。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將實體對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未合併的結構性實體之權益的披露要求整合成一項單一準則。總體而言，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須在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更廣泛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引入一項單一計算公允值的指引，以取代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現行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亦包含對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全面性披露要求。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並未對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計量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及本公司並未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見附註16)。

#### 4.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銷售及市場推廣住宅家具(主要包括板式家具、梳化及床墊)及進行其本身品牌的許可經營。

營業額指供應客戶貨品的銷售值及許可收入。年內於營業額確認的各重大類別收益金額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貨品	664,722	595,659
許可收入	12,575	8,936
	<u>677,297</u>	<u>604,595</u>

#### 5.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347	249
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收入	3	3
政府補貼(i)	3,200	4,618
銷售廢料	238	232
其他	576	305
	<u>4,364</u>	<u>5,407</u>

- (i) 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成功申請由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政府的資助，主要用於改進生產技術、參與展覽及業務發展。

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在有關環保方面之貢獻獲政府嘉許。

##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 (a) 財務費用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須於5年內償還的銀行借貸的利息	4,670	7,358
減：撥充資本的利息(i)	—	(2,845)
	<u>4,670</u>	<u>4,513</u>

(i) 年內，利息按平均年率零%(二零一二年：8.08%)撥充入在建工程資本。

### (b) 員工成本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董事酬金	2,434	2,832
工資及薪金	129,989	112,210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準付款的開支*	—	135
退休計劃供款*	9,450	6,933
	<u>141,873</u>	<u>122,110</u>

\* 不包括向董事支付的款項

### (c) 其他項目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核數服務	831	880
—其他服務	240	—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137	1,115
已售存貨成本#	547,338	496,638
折舊	16,686	13,04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值	287	733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42)	18
經確認存貨撇減	3,429	9,152
經確認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505	2,060
經營租賃租金：最低租金付款		
—土地及樓宇	9,972	10,853

- # 已售存貨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以及經營租賃費用有關的107,09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89,950,000港元),有關數額亦已計入上文或附註6(b)分開披露的各項開支總額中。

## 7.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於綜合損益表內的稅項為: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本年度撥備		
— 香港利得稅	107	1,400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008	56
上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 香港利得稅	(501)	(29)
— 中國企業所得稅	211	250
	<u>825</u>	<u>1,677</u>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與會計溢利/(虧損)的對賬: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u>6,579</u>	<u>(37,029)</u>
除稅前溢利/(虧損)的推算稅項	1,086	(6,110)
不可扣除開支的稅務影響	2,216	1,173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6,594)	(2,724)
於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稅務影響	(1,073)	(4,504)
未確認臨時差異的稅務影響	63	57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293)	(114)
未確認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5,348	13,589
上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290)	221
其他	362	89
實際稅項開支	<u>825</u>	<u>1,677</u>

- (i) 根據所得稅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交百慕達及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 (ii) 於二零一三年的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本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一二年:16.5%)計算。

- (iii) Hing Lee Ideas Limited須繳交馬來西亞公司所得稅。由於該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暫無營業，故二零一三年(二零一二年：無)並無作出撥備。
- (iv) 繼新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後，所有中國企業均須按25%的標準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然而，對於目前享有相關稅務機關授予的稅務優惠的企業將有一個過渡期。根據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頒佈的《國務院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

- (a) 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享有15%的優惠稅率的企業在五年內逐步過渡至25%的稅率，其中二零零八年按18%稅率執行，二零零九年按20%稅率執行，二零一零年按22%稅率執行，二零一一年按24%稅率執行，二零一二年按25%稅率執行；及
- (b) 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原享有定期減免稅優惠的企業，繼續按原稅收法律、行政法規及相關文件規定的優惠措施及年限享受原有優惠至優惠期滿為止。

東莞興展家具有限公司、深圳興利家具有限公司及深圳興利尊典家具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三年須按稅率25%(二零一二年：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深圳歐羅家具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三年須按稅率25%(二零一二年：1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8.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各組成部分的有關稅務影響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除稅前金額 千港元	稅項開支 千港元	稅項 金額淨值 千港元	除稅前金額 千港元	稅項開支 千港元	稅項 金額淨值 千港元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 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6,382	-	6,382	(249)	-	(249)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值變動 收益	2	-	2	18	-	18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b>6,384</b>	<b>-</b>	<b>6,384</b>	<b>(231)</b>	<b>-</b>	<b>(231)</b>

## 9.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4,54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虧損40,520,000港元)及本公司於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242,398,675股(二零一二年：242,398,675股)計算。

由於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每股股份之平均市價，故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由於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假若獲行使則具有反攤薄效應，故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 10. 分部報告

本集團分別按業務類別(產品及服務)及地區成立的分部管理業務。按與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進行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呈報下列兩個可呈報分部。本集團並無將營運分部合併以組成以下之可呈報分部。

板式家具： 木製板式家具的設計、製造、銷售及市場推廣以及分授本公司本身品牌的使用權

軟體家具： 梳化及床墊的設計、製造、銷售及市場推廣

然而，本集團融資(包括利息收益及開支)及所得稅的管理乃於集團層面進行，並不予分配至各經營分部。

經營分部間的轉讓乃以類似於與第三方所進行交易的方式按公平基準釐定價格。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板式家具 千港元	軟體家具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板式家具 千港元	軟體家具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543,003	134,294	-	677,297	460,392	144,203	-	604,595
分部間收益	-	6,291	-	6,291	-	3,352	-	3,352
可呈報分報收益	<u>543,003</u>	<u>140,585</u>	<u>-</u>	<u>683,588</u>	<u>460,392</u>	<u>147,555</u>	<u>-</u>	<u>607,947</u>
利息收入	-	-	347	347	-	-	249	249
利息開支	-	-	(4,670)	(4,670)	-	-	(4,513)	(4,513)
折舊及攤銷	(15,888)	(1,935)	-	(17,823)	(12,072)	(2,088)	-	(14,160)
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5,611	1,879	-	7,490	(41,111)	4,240	-	(36,871)
其他重大 非現金項目：								
經確認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307)	(198)	-	(505)	(2,060)	-	-	(2,060)
經確認存貨撇減	(2,301)	(1,128)	-	(3,429)	(8,830)	(322)	-	(9,152)
可呈報分部資產	636,413	83,156	49,622	769,191	555,789	90,805	78,600	725,194
非流動資產支出	21,227	1,994	-	23,221	50,208	118	-	50,326
可呈報分部負債	359,941	27,989	7,272	395,202	216,856	31,851	114,636	363,343

(b) 可呈報分部收益、損益、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收益</b>		
可呈報分部收益	683,588	607,947
對銷分部間收益	(6,291)	(3,352)
	<u>677,297</u>	<u>604,595</u>
綜合收益 (附註4)	<u><b>677,297</b></u>	<u><b>604,595</b></u>
<b>損益</b>		
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7,490	(36,871)
其他收入	4,364	5,407
未分配金額：		
利息開支	(4,670)	(4,513)
其他總辦事處及公司開支	(605)	(1,052)
	<u>6,579</u>	<u>(37,029)</u>
除稅前綜合溢利／(虧損)	<u><b>6,579</b></u>	<u><b>(37,029)</b></u>
<b>資產</b>		
可呈報分部總資產	719,569	646,594
可供出售投資*	70	65
可收回本期稅項	69	—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	49,483	78,535
	<u>769,191</u>	<u>725,194</u>
綜合資產總值	<u><b>769,191</b></u>	<u><b>725,194</b></u>
<b>負債</b>		
可呈報分部總負債	387,930	248,707
即期稅項	551	1,191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	6,721	113,445
	<u>395,202</u>	<u>363,343</u>
綜合總負債	<u><b>395,202</b></u>	<u><b>363,343</b></u>

\* 分部資產不包括可供出售投資，因為該等資產均在集團層面管理。

(c)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地區的資料：(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及商譽(「指定非流動資產」)。客戶所在地區根據提供服務及交付貨品的地區釐定。指定非流動資產的所在地區根據資產實際所在地釐定。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來自外部 客戶收益 千港元	指定 非流動資產 千港元	來自外部 客戶收益 千港元	指定 非流動資產 千港元
亞洲(不包括中國)	177,845	791	170,045	1,301
歐洲	15,601	-	34,616	-
中國	423,390	417,291	341,013	401,426
美國	47,228	-	39,782	-
其他	13,233	-	19,139	-
	<b>677,297</b>	<b>418,082</b>	<b>604,595</b>	<b>402,727</b>

亞洲主要包括日本、臺灣、中東及東南亞；歐洲主要包括烏克蘭、法國、格魯吉亞及德國；而其他主要包括加拿大、非洲及南美洲。

(d) 主要客戶

本集團的客戶群分散，當中概無客戶的交易超過本集團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的收益10%。

11.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62,195	34,334
減：呆賬撥備(附註11(b))	(6,050)	(5,412)
	<b>56,145</b>	<b>28,922</b>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已付按金	2,643	17,049
已付供應商按金	31,855	35,829
可退回增值稅	17,931	15,436
其他按金、預付款及應收款項	19,710	10,762
	<b>72,139</b>	<b>79,076</b>
	<b>128,284</b>	<b>107,998</b>

本集團按金及預付款預期將可於一年後收回或確認為開支的金額為1,15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398,000港元)。所有其他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已訂立抵押契約)之賬面值為3,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零港元)，關聯負債之賬面值為零港元(二零一二年：零港元)。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結束時，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計入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或確認收入日期，如較早)為基準及扣除呆壞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47,041	24,985
3至6個月	4,355	1,461
6至9個月	4,170	1,155
9個月至1年	198	358
超過1年	381	963
	<u>56,145</u>	<u>28,922</u>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為免息，一般為自開出發票日期起30至90日內到期。

**(b)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減值**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減值虧損已記入撥備賬，除非本集團確信收回該金額的機會極微，於此情況下，減值虧損直接與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對銷。

年內呆賬撥備的變動(包括個別及共同虧損部份)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5,412	3,346
匯兌調整	176	6
經確認減值虧損	505	2,060
撤銷不可收回款項	(43)	-
	<u>6,050</u>	<u>5,412</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6,05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412,000港元)已個別釐定為減值。個別減值應收款項乃關於處於財政困難的客戶，且管理層經評估預期只有部分應收款項可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欠持有任何抵押品。

(c) 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既無個別亦無共同被視為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並無到期或逾期	<u>44,042</u>	<u>23,899</u>
逾期少於3個月	2,999	1,086
逾期3至6個月	4,355	2,616
逾期6個月至1年	4,368	358
逾期超過1年	<u>381</u>	<u>963</u>
	<u>12,103</u>	<u>5,023</u>
	<u><b>56,145</b></u>	<u><b>28,922</b></u>

並無逾期或減值的應收賬款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多名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予減值的應收款項乃與若干於本集團過往記錄表現良好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該等結餘無須作出減值撥備，此乃由於該等結餘的信用質素並未發生重大變化且該等結餘相信仍可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12.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u>215,811</u>	<u>167,415</u>
應計費用	35,013	34,026
應計利息	71	259
預收款項	24,008	29,500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應付款項	8,055	9,253
其他應付款項	<u>15,901</u>	<u>8,162</u>
	<u>83,048</u>	<u>81,200</u>
	<b>298,859</b>	<b>248,615</b>
減：就購買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應付款項之 非流動部分，分類為 非流動負債	<u>(3,881)</u>	<u>(6,647)</u>
	<u><b>294,978</b></u>	<u><b>241,968</b></u>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3個月以內	141,913	124,777
3個月至1年	71,884	41,169
1年以上	<u>2,014</u>	<u>1,469</u>
	<u><b>215,811</b></u>	<u><b>167,415</b></u>

所有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分類為非流動負債之結餘除外)預計於一年內結算。

### 13. 股本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每股面值 0.01港元的 普通股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 0.01港元的 普通股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1,000,000,000</b>	<b>10,000</b>	1,000,000,000	1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242,398,675</b>	<b>2,424</b>	242,398,675	2,424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及有權在本公司大會上就每股投一票。所有股份對本公司的餘下資產享有同等地位。

### 14.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15. 報告期結束後事項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二日之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綜合文件」）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之公佈所披露，Triple Express Enterprises Limited（「賣方」）與King Right Holdings Limited（「要約人」）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一日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根據買賣協議條款，要約人已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67,964,104股本公司股份，總代價為現金69,323,386港元，相當於每股1.02港元。是項交易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完成，而要約人成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

於完成時，要約人須就本公司所有已發行股份及尚未行使可換股證券（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者除外）以現金提出無條件強制性全面要約，以及註銷所有尚未獲行使之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及二零零九年購股權計劃授予之購股權（「購股權」）。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二日之公佈所披露，要約人已接納涉及股份要約項下合共58,000股股份之有效接納，而所有未獲行使之購股權已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六日到期及終止。

16. 已頒佈但尚未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

直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數項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尚未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採納的修訂及新準則，其中包括下列可能與本集團有關。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 (二零一一年)	投資實體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強制生效日期及 交易披露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定額福利計劃：僱員福利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	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修訂	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之披露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	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之延續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sup>5</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費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可供採用—強制性生效日期將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未完成階段完成後決定。

<sup>4</sup>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惟有限例外情況除外。

<sup>5</sup> 對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份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年度財務報表生效。

本集團現正就該等修訂對首次採納期間所預計的影響進行評估。至今結論為採納該等修訂將不大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環球經濟環境仍然波動不穩，而本集團已全力重新審視其經營策略並且加以調整，不同業務均取得良好進展，為日後可持續增長奠定基礎。於回顧年度內，集團營業額錄得12.0%的升幅，同時更轉虧為盈，錄得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4,500,000港元。

眾多新建住宅單位面積比以往小，導致市場上對大型古典家具的需求有所下降，從而導致二零一二年度板式家具分部的營業額減少。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已分配更多資源用於研發新產品(如小型家具)以應對市場變化。

本集團繼續本身的業務增長策略，藉擴大中國內銷網絡至第三及第四線城市、擴充產能、加強研發能力以及將產品供應多元化，增加市場佔有率。

### 財務回顧

#### 營業額

本集團營業額自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04,600,000港元增加約12.0%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677,300,000港元。於本年度內營業額增加主要由於內銷有所增加。年內，內銷增加因本集團將現代家具之銷售網絡擴展至三四線城市。

#### 毛利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毛利率上升2.4%至18.7%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3%)。毛利改善乃因為本集團現代家具的價格上調，以及於本年度推出有效的節約成本措施。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67,0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85,700,000港元。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乃有賴於嚴格且有效地控制宣傳成本。

##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52,7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51,000,000港元。儘管於中國的開支整體上有所增加，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維持相對地穩定。此乃主要由於回顧年度內採取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

## 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約4,500,000港元，去年則為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40,500,000港元。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1,750名僱員（二零一二年：約1,700名）。本公司按年檢討薪金，而酌情花紅乃參考個人表現評估、通貨膨脹及當前市況後每年支付。可提供予合資格僱員的其他福利包括退休福利及醫療保險計劃。本集團合資格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者也可獲授購股權。

除定期在職培訓外，本集團亦安排專業人士向員工提供培訓，以確保彼等可獲得最新的相關工作知識及提升工作質素。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所有的資金及庫存活動均由高級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而有關庫存及融資政策與去年比較並無重大變動。有關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請參閱本公司將刊發之年報的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98,6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3,4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為95,8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3,500,000港元）。於同日，資產負債比率（總債務／權益總額）為1.1（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1.0倍（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而流動資產淨值為3,3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00,000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及銀行借貸的到期情況載於本公司將刊發年報的財務報表附註內。

## 分部資料

年內本集團按主要業務分析的營業額及對經營溢利的貢獻載於本業績公佈的財務報表附註10內。

##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因銷售及採購以相關業務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而面臨外幣風險。導致此項風險的貨幣主要是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由於大部份交易均以同一貨幣計價及結算，故此，董事認為本集團於報告日期的外幣風險甚微。本集團並無因貿易目的或出於對沖外匯匯率波動而擁有或發行任何金融衍生工具。然而，管理層會持續監控外匯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以下列各項作為擔保：(i)本集團以在建工程及樓宇作為抵押提供的保函；(ii)位於香港境外的中期租賃土地的法定押記；(iii)應收款項的抵押契約3,000,000港元；(iv)出口信用保單的權益轉讓5,000,000港元；(v)有抵押銀行存款約2,600,000港元；及(vi)香港特區政府根據特別信貸保證計劃及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提供的擔保。

## 重大投資及收購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然而，為了集中板式家具業務的管理及經營，從而提高本集團的效益，本集團正計劃於深圳建造寫字樓，建造成本擬將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撥付。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前景

由於中國政府推行上述有關首期、按揭規定、購買限制及增加出售住宅物業的增值稅等政策，預期宏觀經濟環境仍充滿變數，亦存在經濟增長放緩的風險。消費者信心未見顯著復甦，將繼續令中國家具業滿是挑戰，但同時亦暗藏機遇。

為了應對不明朗的市況以及加強本集團的競爭力，本集團已實施及將繼續採取一系列成本減省計劃，以減少其間接管理成本及提高經營效率。本集團每個部門須將個人力合理化，以便最低限度保留職員。

本集團相信提升品牌形象及積極管理銷售渠道對企業的長遠健康發展尤其重要。本集團計劃在分銷網絡擴展方面開拓機會，以及在住宅家具項目上與物業發展商共同合作，以繼續鞏固其在中高價位住宅家具市場的地位。本集團將繼續積極參與各類國際家具展覽會及市場推廣活動，並提升設計水平。我們亦會緊貼市場趨勢，並提升我們供應鏈的節省成本與執行能力，藉此優化產品生命週期，以及縮短產品生產至配送發售的時間。同時，我們將充分善用研發資源和設計人才，以滿足消費者的特別需要及喜好。

儘管目前營商環境出現困難，本集團對中國家具業的長期前景仍抱樂觀態度。本集團亦將於適當時機物色潛在的合併及收購機會，進一步鞏固市場份額，提升股東價值。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董事（「董事」）及各稱一位「董事」認同在本集團的管理架構及內部控制程序引進良好的企業管治元素非常重要，以達致有效問責。董事一直遵守維護股東權益的良好企業管治準則，致力制訂並落實最佳常規。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財政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管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本公司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其持續符合守則。

### 守則條文第A.2.1條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宋啟慶先生為本公司的主席兼首席執行官。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能為本集團提供強勢及貫徹的領導，方便策劃及推行長期商業策略。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中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準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在回顧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以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現時擁有一名成員，包括江興琪先生（主席）、孫堅先生及邵漢青女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業績。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刊發全年業績及二零一三年年報

全年業績公佈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寄發予股東並刊載於上述兩個網站。

承董事會命  
興利(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宋啟慶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宋啟慶先生及張港璋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方仁宙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堅先生、邵漢青女士及江興琪先生。

網址：<http://www.hingleehk.com.hk>